

萬有文庫

第一集一千種

王雲五主編

學校各科視察之研究

邵鳴九著

商務印書館發行

學校各科視察之研究

邵鳴九著



師範小叢書

編主五雲王
庫文有萬

種千一集一第

究研之察視科各校學

著九鳴邵

路南河海上
五雲王人行發

路南河海上
館書印務商所刷印

埠各及海上
館書印務商所行發

版初月二十年二十二國民華中

究必印翻權作著有書此

The Complete Library

Edited by

Y. W. WONG

INVESTIGATION OF THE SCHOOL COURSES

BY SHAO MING CHIU

PUBLISHED BY Y. W. WONG

THE COMMERCIAL PRESS, LTD.

Shanghai, China

1933

All Rights Reserved

序

余於民十九，任上海市教育局視察職。從事擬訂學校行政視察表格，深感分科視察內容複雜，非有專門學識，而富有經驗者，殊難勝任。乃將各科視察範圍，由各專家分別規定最低標準，試行以來，頗見成效。惟關於整個視察，尙鮮有系統之著作發表。而一般教育行政機關，關於此需要非常孔亟，故余決心致力於分科視察之研究，俾少有貢獻於當局，此乃編著本書之動機也。

本書所訂分科範圍，一方依據行政，為施行視察支配便利起見，則分單級與複式小學幼稚園，以及學校行政與訓育等四科，以舉行單獨視察。一方又依據學校科目而分，則有國語、算術、社會、自然、工作、美術、音樂、體育、衛生、英語等十科，以資視察各校實地教學情形。此二者本書均詳論之焉。

作者編著是書，祇抽公餘之暇為之，握管撰述，迄茲年餘，各類稿件，秩然整然，於焉殺青，而全編始獲覩成。編中根據上述範圍，一方敍述各科視察方法與指導之準備，一方又編製學校調查表式；

均以供教育行政人員，督學，視察，指導及校長，教員，師範生之參考。惟余學識譖陋，挂一漏萬，在所難免。且本書忽促付梓，謬誤自多，尙希海內碩學，不吝賜教而匡正之，俾成完璧，則幸甚矣。

是書參考他人之著作甚多，又承同事朱惟傑、周尙胡、宏模諸先生參加意見不少，爰誌數語，以

表謝忱！

邵鳴九於上海市教育局 二〇·十·十·

目錄

第一章	學校各科視察之意義	一
第二章	學校各科視察之需要	四
第三章	學校各科視察之範圍	六
第四章	學校各科視察方法之研究	九
第五章	學校行政與訓育之視察	四〇
第六章	國語科之視察	四九
第七章	算術科之視察	五六
第八章	社會科之視察	六〇
第九章	自然科之視察	六五

第十章	工作科之視察	六九
第十一章	美術科之視察	七四
第十二章	音樂科之視察	七九
第十三章	體育科之視察	八三
第十四章	衛生科之視察	八八
第十五章	英語科之視察	九四
第十六章	幼稚園之視察	九九
第十七章	單級小學之視察	一〇四
第十八章	複式小學之視察	一一〇
第十九章	關於視察上應注意之事項	一一五
第二十章	學校調查應用表格	一二四
附錄	上海市教育局督學處辦事細則	一四一

學校各科視察之研究

第一章 學校各科視察之意義

現行視學制度，殊不一致：各省市縣督學處之視察計劃方針，無一相同；有以督學擔任視察者，則以關於行政方面為主體，而於各科精密之視察，則未暇兼及也。又有以指導員擔任視察者，名為以科目為單位，而視察指導混而言之，實則為行政視察兼各科視察耳。此外亦有以視察員擔任視察者，名義雖未嘗不順，而以言乎視察則範圍太廣，蓋上承長官命令，而可指揮行政機關所管轄之一切附屬機關，且有時以視察員之職權對於校長教員學生等，均使之服從其命令也。總之，視學制度如何改變，負視察責任者之名義如何複雜，而視察之最後目的，必須加以切實之指導則一也。

各科視察，一方應依照各地情形與教育行政有關係者，規定視察範圍，一方應依據學校課程

標準及各科目內容，計劃視察要點；然後視察學校一切，乃得先有具體之計劃；而實行視察，乃有方法可循，有準備可言；決非走馬看花之可比，且時間尤可經濟，效率亦必提高，均自無待言也。

各科視察於市鄉，並皆適用；蓋各科內容，實包含學校一切問題，在行政上既除去混雜，不能割一之弊，而且易獲完全顧到學校之整個問題。至在視察本身上言之，則所費時間少而收效多，實為完善之視察；最精要之方法，又至必要時，始用書面報告，惟平日視察標準，則一律以各科視察報告表行之。蓋根據科學方法，以記錄見聞，用比較的標準，以估量結果，復將視察所得，普加考慮，詳細勘定；然後下積極的批評，建設的改良方法，斯則各科視察之任務，可稱盡善盡美矣。

關於各科視察之重要事項，可約述如左：

- 1 視察教育法令實施狀況：教育行政機關所發出之公文訓令，各校皆遵照實行否？如已實行，則測其進行程度與成績如何？如未實行，則應考究其原因何在？如有困難，則應思如何解決？此皆視察者之責也。

- 2 視察事件之實施狀況：視察之後，對於該校之辦理情形及成績如何，應有報告發表，如

有建議事件，各校亦應遵照實行。故當視察之時，即應查上次指導之事件，該校是否照如已照行，則其進行程度如何？其效果如何？如未實行，則其原因何在？困難何在？必須一一查明之，否則，今日言之，明日即置之，非但於校務無所進益；即視察者自身之信用，亦將為教職員所輕視也。

3 視察學校行政管理事項：學校之行政管理，及辦事人員之考勤事項，視察者亟應注意之，蓋學校之辦理完善與否，一方面特乎教授學科，一方面特乎行政管理；凡各校行政組織大綱，管理方針，視察者當先胸有成竹，隨時督促其進行而指導之。

4 視察學校訓練事項：訓練為學校學生之精神事業，視察者對於訓練方針及方法，當有所表示；使與教職員有共同之目的，取一致之動作。年來我國學潮之澎湃，實視察者與教職員均負其責；不知防之於事前而徒呼籲於事後，竊嘆辦學人員之失策也。故此後視察者，對於訓練事宜，益當研究，以求有相當之解決與防範也。

5 視察學校體育事項：學校各事，均在視察之列，而茲特別提出體育一項者，則以現在學

校之體育程度太低故也。現在體育形式上之運動固多，但能實際養成學生之強健體魄者殊少，故體育不能普遍，即提倡者注意者亦不多見。今後視察者對於學校體育，實應非常注意，庶可養成強健之國民也。

6 視察學校衛生事項：學校衛生為我國辦學者最不注意之點，即有表面上形式上整潔者，內容亦未必適於衛生。且對於訓練學生之衛生習慣一事，更形缺乏，故視察者當供給教職員以衛生參考資料，並引起辦學者對於衛生之注意。

第二章 學校各科視察之需要

行政機關設有督學或視察等員，現在通行方法，即由督學或視察員奉長官命令前往各校巡視而已。至於視察時間既不計長短，視察表格又付闕如；及至視察告一段落時，祇以書面報告呈報長官，而其中所列舉者又僅學校之大概情況，鮮與事實相符，蓋比比皆是也。惟施行各科視察方法，

然後可免此弊；蓋此方法先由負責者確定步驟，兼備具有組織之表格，以便於統計視察，而統計視察，乃得精確詳備，而行政主管機關所得之報告亦較易明瞭；然後對於學校如何指導，如何改良，亦不患無所根據。故各科視察實為教育政策上之急務，其需要約可分三方面言之：

1 行政方面：凡主管機關總亟欲明瞭學校之詳細情形，然以各科視察中之學校行政一項論之，凡組織系統、設備狀況及經濟出納等，均已詳填於行政視察報告表內，並可於分週報告，分月報告，或一學期之總報告得之，均視各地方情形而定。至就其他各科而言，則每科依最低標準，以視察評斷一校之優劣，亦絲毫不容假借；是在行政手續，可稱完密，而主管機關之意旨，或由視察者以轉達於學校，學校之遇疑難問題者，亦直接或間接呈報機關；其接觸機會既已較多，則一切誤會不致發生，亦自可斷言矣。

2 學校方面：學校行政之組織，不在乎項目之繁多，祇須設一項目，即有一項目之用，且能適應環境，並不違背教育原理，而致力圖發展，則必事半功倍。惟一般辦學者專思外表之修飾，以致內部充實與否，往往置之不問，結果校務廢弛，考其原因，一言以蔽之，則學校行

政之未上軌道，如行政當局尚不制定嚴密之視察方法，則一校之不良現象可以蔓延於他校，其影響於教育，實非淺鮮，是以欲促進學校行政效率，非先組織各科視察不可，更需要行政視察，務使學校教育臻於完善而後已。

3. 社會方面：學校對於行政機關，固當遵守其法令，并聽視察者之指導一切。然學校之對社會需要，更宜審慎，以免種種隔膜誤會。蓋各科教學目的，均在順應社會環境，社會需求愈大，則學科組織愈嚴密，期於學校社會溝通，且使兩者打成一片。故行政計劃直接施於學校，而間接亦以應付社會也。今若更施行各科視察，則社會與機關尤易聯絡，學校以得社會為實驗，社會以得學校為指導，並可貢獻一切；於是學校教育益不難發展，而其功則自不得不歸之於各科視察。故提倡改良社會之最佳方法，即自各科視察始；其為要已不言而喻。

第三章 學校各科視察之範圍

學校各科視察範圍，除包含各學科外，尙兼包完全小學、單級小學、複式小學及幼稚園等而言；因各級學校編制不同，致視察標準亦異。近見上海市教育局督學處之視察組織；市區則以科為單位，鄉則以區為單位；如完全小學居多數，即依學科性質，固定視察目標，惟鄉區單級與複式編制之學校，亦不在少數，故為視察方法完密計，不得不以特殊狀況而定方針。至於市立之幼稚園，現僅十餘所，計劃擴充，既甚孔亟，而視察自亦不可付之闕如，故應以合於幼稚教育原理者，另訂視察範圍，庶可廣收實效。茲祇依據上列四項小學及幼稚園，分述於左：

1 完全小學：完全小學經費充足，組織亦較完備；其編制方法，則分高級初級；前者修業年限為二年，後者為四年。至其各課程都遵部章，設置乃有一定標準者。惟各地方情形既各殊異，則各學科亦自應因地制宜，變通損益，乃今少有伸縮餘地，未免美中不足。現在完全小學課程授課時間，一律以分數計，如遇視察蒞校時，輪流視察甲乙兩教室，祇注意時間之不衝突，則視察可斷不發生問題。但稱完全小學之學校，級數亦有差異。總之支配視察時間，以級數為比例，始得稱為精密之視察耳。

2 單級小學：單級小學之編制，則異於完全小學，蓋要以經濟不充，故不能儘量擴充，而僅設單級耳。至所謂單級之意義，適與多級名詞為對立，而與單式學級制亦迥然不同。其以全校兒童編制為一學級，是謂單級小學校，為實施單級教育之處所，若在經費困難與師資缺乏之處，自以採用單級教育為宜。然就教育效果上而言，則單級教育，乃遠不及多級教育之為佳也。

3 複式小學：複式學級制，殊異於單級小學，以性質言，前者乃附屬於多級學校，後者則可單獨設立；以作用言，一為教授法上之一方式，尚有所謂單式及二部教授等之別，一為整個學校祇以經費問題暫為縮少之編制。若從精確之釋義言，之複式教學者，乃合數年程度不等之兒童，編成一學級，而行施教育者也。複式編制約計有下列四種：

- A 兩學年複式學級
- B 三學年複式學級
- C 四學年複式學級（單級教授）

D 前後二部複式學級（二部教授）

複式編制之學級，集合數學年之兒童於一室。惟由一教師任教，換言之，即以一教員任數教員之事務；故在一方受教育之兒童，並未減少。而在他方則學校費用，得以節省；此其特長也。

4 幼稚園：幼稚園者，根據知識發展之原理，將未及學齡之兒童所有自然遊戲之本能，組成系統，以促進發展其本能之教育機關也。創始者為德人福祿培爾（Friedrich Froebel）其所以名之為幼稚園者，因其欲表示「機體自然發展」之觀念，並致藉此園地供給適宜之環境，以助兒童之發展也。然幼稚園尚別有一義，即幼稚園者，為幼稚兒童遊戲與表現自我之一社會團體，藉以學得社會生活之價值與方法，而不覺其厭也。

第四章 學校各科視察方法之研究

前章所言學校各科視察範圍，包含既廣，非似普通視察，僅以一學科爲單位。故凡屬學校行政以及單級複式編制內容，與各科教學之情況，均應爲教育行政機關所注意。夫視察事項，既繁雜如此，則所定各科視察之方法，自不得不嚴密組織，蓋當然之理也。爰就管見所及，乃定製表，視察報告，評判，統計等項，爲比較具體而有系統之辦法。至將來收效如何，惟在視察者之能善用與否爲斷。茲將各項方法，分述於次：

1 製表：編製視察報告表，第一注意，搜集各科視察最低標準，以適合評判對象爲主。可分原則，形式，種類，內容，記載，五項述之：

A 原則——須注意下列四種原則：

(甲) 劃一 各表格式如紙張大小，內容佈置，語句構造等等，均須合於整齊劃一之原則。

(乙) 確定 各表內容，須力求確定，使用表者一目瞭然，對視察項目，有明確之觀念。

(丙) 適用 編製表格，須求方便適用。舉凡表樣大小，紙質，劃線，定位等，均須特別注意。